



党政办发〔2023〕53号

## 关于做好迎接辽宁省教育厅实验室安全 现场检查工作的通知

校内相关单位:

根据辽宁省教育厅《关于开展2023年辽宁省本科高校实验室安全现场检查工作的通知》，省教育厅实验室安全检查专家组将于6月16日对我校实验室安全工作进行现场检查督导，为做好此次安全检查工作，现将相关要求强调如下：

### 一、高度重视，提高站位

各单位要高度重视此次实验室安全现场检查工作，强化安全红线意识，深刻认识实验室安全工作的重要性，认真做好实验室安全检查迎检工作。

### 二、严密组织，精心部署

本次迎检工作由我校实验实训中心牵头负责，各职能部门及二级学院密切配合，充分做好各环节准备工作。

（一）实验室安全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参加迎检接待。

（二）实验实训中心做好实验室安全自查、迎检档案准备、实验安全工作汇报以及实验室现场迎检准备。

（三）实验实训各分中心当天有实验课的教师组织好实验教学秩序，协助完成课后环境恢复。

（四）党政办公室协助做好接待工作。

（五）后勤保障与安全保卫处协助做好门卫礼仪、交通疏导、校内车辆停放管理安全保障和重点区域环境保洁等工作。

（六）全校师生须保持各项学习工作活动秩序有条不紊，注意文明礼貌，严格按照规定禁烟，见到专家问好，以最好的精神面貌迎接检查组专家到来。

### 三、以查促改，防范未然

各单位要以此次检查为契机，对发现的问题做好整改，继续完善实验室安全管理体制机制，补齐安全管理短板，强化安全风险防控和隐患排查治理，严格闭环管理，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，维护师生生命安全，把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做实做好，继续保持我校实验室安全零事故的良好态势。

特此通知。

大连科技学院党政办公室

2023年6月14日

